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6月12日上午9:30在公司九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6月2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现生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应参加董事八人，实参加董事八人，达到法定人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出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将部分资产出售给关联方并按评估价值作为成交价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

限公司关于出售部分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62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郭现生、韩录云、郭钊回避表决。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林州重机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将全部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并按评估价值作为成交价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转让林州重机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6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郭现生、韩录云、郭钊回避表决。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七台河重机金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将全部股权转让给关联方并按评估价值作为成交价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转让七台河重机金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6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郭现生、韩录云、郭钊回避表决。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天津三叶虫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将持有标的公司 66.66%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关联方并按

评估价值作为成交价格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转让天津三叶虫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6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郭现生、韩录云、郭钊回避表决。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与林州重机商砼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与关联方林州重机商砼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预计与林州重机商砼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6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郭现生、韩录云、郭钊回避表决。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西安重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西安重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%的股权，本次股权转让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该公司的任何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转让西安重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6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

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6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